

集体互惠视角下的农业产业化与乡村振兴

张振伟¹

(云南大学, 云南 昆明 650091)

【摘要】: 农业产业化常会排挤小农家庭经营, 破坏传统乡村社会纽带。但消除此类消极影响, 不应是依靠怀旧式的纯粹“小农经济”, 也不只是依靠家庭经营“纵向化”, 还需要依靠农户间“横向化”合作。部分乡土社会的村社集体结构传统与互惠机制, 在当下农村产业发展中得到重组和发明, 将小农家庭经营和农业产业衔接, 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一种“新”“旧”结合的农业发展模式。这一模式在提振乡村传统结构的基础上, 吸引乡村人才从事乡村产业发展, 为实现共同富裕的乡村振兴提供一条可能的道路。

【关键词】: 农业产业化 家庭经营 乡土文化 集体互惠 乡村振兴

一、农业产业化与家庭经营、乡土文化的矛盾

农业产业化是近 20 余年我国推动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方向。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 依然是令人瞩目的政策方向之一。农业产业化, 无疑会带来单一品种经营规模扩张。在世纪之交推行初期, 相当一部分研究者认为, 其效益就在规模经营。比较有代表性的观点是, 基于经典劳动与交换理论得出的规模经营可以节约大量“交易成本”^①。

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形式的演变主要表现为交易费用的降低和规模收益的增加^②。然而经近 20 年实践后, 人们逐步意识到, 不同农业产业化模式下农民能否获得剩余索取权和有利于乡村发展, 差别很大^③, 因为“产业的短期内辉煌发展不足为奇, 重要的是如何在产业形成后实现可持续发展”^④。农户在农业产业化中利益被剥夺, 乡村劳动力大量外流的背景下, 更常见的其实是农业产业化的“纵向”合作。对此, 在农业现代化浪潮下思考“小农经济”的出路, 无疑是有必要的。但仅强调“老人农业”也有效率, 乡村振兴要服务“老人农业”^⑤, 则似乎还不够。

乡村振兴的主体是农民, 但并不是分散的个体农民, 而是组织起来的农民。如何将农民组织起来? 强化村社集体也许是一种方向但也容易招致批评, 发展集体经济由此成为最常见的选择路径^⑥。乃至村社也成为“经营村庄”的“有为集体”, 但村社集体的根本属性根植于何? 集体经济是否是乡村振兴最为现实的途径? 与以上观点相伴, 那些清醒地看到小农家庭经营本身有一定劣势而被农业产业化排挤, 强调农户间“横向”合作的意见, 显得更为现实。沿此思路, 本文将尝试进一步说明, 农业产业化的确与小农家庭经营、乡土文化有一定的矛盾, 但我们不能由此将乡村社会视为被改造的对象, 而宜同时客观看到农户面对农业产业化、家庭经营成本的理性化考虑和村社集体互惠两个很不相同的面向, 并努力发掘后者的力量抵消农业产业化所可能带来的消极因素。只有这样, 农业产业化和小农户家庭经营才能形成良性配合, 共同服务于乡村振兴大业。

对于生活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地区的傣族人而言, 由于当地土地资源的相对丰富及均衡占有, 以及与“村寨主义”^⑦相伴的亲缘网络的发达, 历史上形成了傣族人土地与劳役挂钩的农业为主、辅以手工业和商业的相对“丰裕”的生活状态。以家庭为单位的农业劳动是普通傣族人生活以及获得村社合法身份的基础, 村寨是傣族人划分土地、组织劳动的重要界限。甘蔗则是在晚近以产业化的形式进入到西双版纳傣族村社的外来农作物。它的工业化种植模式与傣族传统的劳动伦理和村社结构产生一系列矛盾。

¹作者简介: 张振伟, 男, 博士, 云南大学西南边疆少数民族研究中心副研究员。

基金项目: 研究阐释党的十九大精神国家社科基金专项课题“新时代乡村振兴战略研究”(项目编号: 18VJ019)。

两者调适的最终结果,是甘蔗在被内化为傣族家庭和村社结构下劳动对象的一部分的同时,也使对资本和消费的追求渗透进傣族人的劳动观念和伦理中。

已有关于甘蔗产业化的研究大略可分为历史社会取向和工具取向。历史与社会取向的研究中,甘蔗进入农村社会之后,它的工业化生产方式对农村社会的渗透,通常会产生“介于土地和工厂之间的甘蔗收割工”⁽⁴⁾这一角色。当下农村地区的土地流转与规模化经营,尤其是企业引导的大规模土地流转和规模化经营,是甘蔗生产中的重要趋势。但甘蔗种植的规模化会挤压当地普通农户的水资源获取空间,并以可能威胁当地生态环境安全、村民利益及社区发展为代价满足自身盈利和增殖的需求。

工具取向的甘蔗相关研究普遍关注甘蔗种植面临的问题和相应的对策。机械化被看作是甘蔗产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但与刻板印象不同,不同的甘蔗种植地区通常面临不同的技术问题和不同的需求条件,其实机械化也可能仅在部分地区有效益⁽⁵⁾。另一方面,土地细碎化对甘蔗种植机械与劳动力的相互替代并未表现出明显的阻碍作用⁽⁶⁾。因此,甘蔗产业化在可预见的将来,依然主要是依赖人。但很遗憾,对人尤其是如何将人组织起来参与劳动过程的研究,在农业产业化研究中还很不足。

本文的调查点曼腊村隶属于西双版纳州勐海县勐海镇曼短村委会。2015年1月至今,笔者在曼腊村进行了多次田野调查。文中所用调查资料,除注明出处外,均为笔者历次调查所得。2019年12月,全村共有101户560多人,除两名嫁入的汉族外全部是傣族。全村有耕地1292亩,林地5839.5亩。据曼腊村民讲述,当地人历史上主要种植作物是水稻和茶叶,平地(水田)用来种植水稻,坡地(旱地)种植茶叶。村民开始种植甘蔗,大约是在1988年。当时与曼腊村合作的只有一座景真糖厂。1990年,勐阿糖厂开始投产,村民开始同时与景真糖厂和勐阿糖厂合作。由于勐阿糖厂距离稍近,在之后的发展过程中,村民越来越多和勐阿糖厂合作,并一直持续至今。

甘蔗进入曼腊村伊始,就与传统的农作物种植方式有明显的差异。首先,甘蔗进入勐海乃至曼腊,与政府的产业开发与扶持有密切关系。勐海县从1984年开始推广甘蔗种植与蔗糖产业,以试图提高农村居民收入水平和改善地方财政收入状况。曼腊村由于距离县城不远,成为首批推广甘蔗种植的区域。其次,与普通农作物种植中由农户承担风险不同,糖厂承担了甘蔗种植的大部分风险和部分成本。在开始种植之前,村民把需要的甘蔗品种和数量报给村里的会计,会计统计后报给糖厂,糖厂据此发放甘蔗种给村民。甘蔗砍收之后,村民把与糖厂提供的同等重量的甘蔗种还回去,再把剩余的甘蔗卖给糖厂。甚至农药、化肥,也可从甘蔗厂赊购,最后以销售的甘蔗款抵销之前的赊购款。村民用来种植甘蔗的坡地,大多是划分到户的闲置林地,村民将林木砍伐之后焚烧开垦成甘蔗地。

这种土地相对肥沃,前两三年的甘蔗产量非常高。因此农民种植甘蔗,付出的主要是劳动力和闲置林地成本,很少有风险,这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村民种植甘蔗的积极性。最后,甘蔗种植的经济收入较高。在20世纪80年代后期,村民每亩土地可产甘蔗8—9吨,每吨甘蔗售价56元。56元大约相当于同时期城镇普通工人的月工资收入,一亩甘蔗的年产值即可抵得上一位普通城镇工人年收入的大半。村民每家种植数亩甘蔗,所得收入就相当可观。由此,甘蔗迅速成为曼腊村的重要种植作物,村民不断将闲置林地乃至茶叶地、水田改造成为甘蔗地。在这一过程中,甘蔗的种植面积在一定时期也稍有起伏,尤其是2006—2007年上半年茶叶价格普遍高涨时,不少村民扩大了茶叶种植面积。但2007年下半年茶叶价格暴跌之后,村民又迅速增加了甘蔗种植面积。2017年,曼腊村甘蔗产量约4500吨,是曼腊村经济产业结构中占比最大的。

二、农业产业化的劳动过程与村社化社会协作

劳动过程,在只表现简单的抽象要素时,是一种有目的的产生使用价值的活动,是人类生活的永久的自然条件⁽⁷⁾。与各个互相分开的劳动日的总和比较,等量的结合的劳动日,可以产生较大量的使用价值,从而减少生产一定量效用所必要的劳动时间⁽⁸⁾。人类文化初期劳动过程上的合作,一方面,是以生产条件的共有为基础,另一方面,以各个人不脱离氏族或共同社会的脐带这样一个事实为基础⁽⁹⁾。马克思以批判视野将不脱离氏族或共同社会的脐带的劳动合作视作与狩猎社会或印度早期共产社会等量的人类文化初期,与资本主义相对的劳动过程,但穿过时间的迷障,我们仍可在今天看到与资本相伴的,不脱离“亲族”或共同村社的劳动

合作过程。概括来讲,曼腊傣族甘蔗种植与收割的劳动过程,就是一个在村社协作基础上、以家庭为单位的劳动合作过程。

甘蔗种植与收割是一个循环的工作,但为了叙述方便,我们从每年开始收割甘蔗时讲起。在曼腊村,每年元旦左右开始收割甘蔗。在此之前的几天里,村民会提前完成一些准备工作,包括破竹篾、修甘蔗叶、修甘蔗地的道路和拖拉机、组建帮工组等等。破竹篾的人选,家中有老人的,由老人为儿子或孙子代为完成,家中没有老人的,就由青壮年户主自己亲自完成。根据甘蔗生长情况的好坏,即甘蔗长短粗细的不同,一车可以装 330—500 捆不等的甘蔗。

按照平均每车装 420 捆甘蔗计算,每捆用两根竹篾,一车要用 840—850 根竹篾。如果家里今年种的甘蔗能收获 10 车,就要准备 8500 根竹篾。当然,不同村民家庭种植的甘蔗面积不等,需要准备的竹篾数量也不一致。村民多年砍甘蔗,多数都会估算当年自家的甘蔗有多少吨以及多少捆,以此提前准备相应数量的竹篾。有些村民实在太忙,没有时间准备竹篾,可以向准备竹篾较多的老人购买,1000 根竹篾售价 50—60 元。修甘蔗叶也会在开始砍甘蔗之前集中完成一部分,尤其是马上要开始砍甘蔗的村民家庭。砍甘蔗的互助组以家庭为单位,每组少的有 3—4 户,多的有 6—8 户。有些互助组是延续前一年的,有些则是新组建的。选择加入哪个互助组,通常依据亲属、朋友关系的远近原则以及上一年度合作顺利与否。

砍甘蔗开始之前,还要确定当年甘蔗票的发放原则。糖厂会以村委会为单位,结合整个村委会当年甘蔗的种植面积、品种以及糖厂当年的榨糖计划,决定派发给整个村委会每天多少张甘蔗票。村会计接收到村委会农务委员的通知后,每天晚上用广播通知第 2 天本村有几张甘蔗票以及分配给哪几户村民。轮到甘蔗票的农民再告知会计第 2 天要砍的甘蔗品种。会计统计后第 2 天找农务员开取相应品种的甘蔗票,回到村里再发给相应的村民,或者村民找会计领取。村民第 2 天砍完甘蔗,凭票将甘蔗运往糖厂出售。村民领到的甘蔗票当天有效,因此一旦领到甘蔗票,当天除非遇到极大的困难,否则都要尽力将甘蔗运往糖厂。

准备工作全部完成之后,整个曼腊村就开始了持续近 4 个月的砍运甘蔗劳作。每天的劳作流程基本一致。晚上被通知到第 2 天要砍甘蔗的村民,很快就会通知本帮工组的所有人。第 2 天一早,本帮工组的所有人开着拖拉机出发去砍甘蔗。人数比较多的帮工组,通常在砍完甘蔗并捆绑好之后,大约上午 9、10 点钟开始吃早饭。吃完早饭把甘蔗抬上拖拉机运回甘蔗台,通常在中午 1 点左右把甘蔗全部装上卡车,当天的砍甘蔗工作大体结束。人数较少的帮工组,砍完甘蔗就开始吃早饭,通常也是 9、10 点钟,吃完早饭休息片刻,开始捆甘蔗,再将甘蔗抬上拖拉机运回甘蔗台。由于人数少、拖拉机数量也少,因此一趟运不完,通常要运第 2 趟甚至第 3 趟,要到下午 3、4 点甚至 6 点才能装完甘蔗,午饭只能在甘蔗地或甘蔗台吃。因此人数多的帮工组,只用带早饭,人数少的帮工组,要带上早饭和午饭。

砍甘蔗劳动中有明显的年龄与性别分工。砍运甘蔗是一件重体力劳动,每捆甘蔗通常重约 20 多公斤,砍甘蔗的人要将四五百捆甘蔗从地里散放的状态搬运到拖拉机上,到甘蔗台之后再从拖拉机装运进卡车里;遇到雨天,还要将拖拉机从泥泞的地里推到路上,甚至一直推到甘蔗台,因此负责砍运甘蔗的通常是中青年劳动力,年龄在 18—45 岁左右。年纪再大的,负责在家中照看孙辈以及完成一些劳动量较小的工作,例如准备竹篾、采茶等等。性别上,男性负责砍、捆和搬运甘蔗,女性负责准备饭菜,砍、捆甘蔗,如果所在的帮工组人数较少,即 6 人或 8 人,则女性也要参与搬运甘蔗,如果所在的帮工组人数较多,有十几个人,则女性通常不参与搬运甘蔗,而是早点回家准备饭菜、清洗衣物。

砍甘蔗季结束之后的其余时间里,甘蔗地还有两种劳动是断断续续要做的。一种是修甘蔗叶,另一种是给甘蔗施肥打农药。在曼腊村,每年至少要修两次甘蔗叶。第一次在甘蔗生长过程中,另一次在砍甘蔗前。修甘蔗叶用到一种专门的工具叫“旺”,即一种长柄、顶端为垂直 Ω 状的工具。修甘蔗叶的时候,用“旺”卡住甘蔗的上部,向下拉动,干枯的甘蔗叶就会被刷掉。如果一次刷不干净,就重复上下拉。如果劳动力和劳动时间充足,可以每隔一段时间给甘蔗修一次叶子,直至砍甘蔗前修最后一次。给甘蔗施肥通常在甘蔗苗生长的早期,之后还要打除草剂和杀虫剂。打农药通常要选在连续天晴 2 天或以上,甘蔗地比较干燥时完成。否则遇到雨水,农药被冲刷,药效会大打折扣。由于曼腊村甘蔗种植面积较大,在砍甘蔗季结束之后,仍有大量劳动力和劳动时间耗费在修甘蔗叶、施肥和打农药上。

在曼腊村甘蔗的劳动过程中,可以看到基于年龄和性别的家庭内部及家庭间构成的互助组的分工和劳动过程。青壮年承担了甘蔗砍运、种植和修整的主要工作,老年人完成少量的辅助工作并承担照顾家庭幼子的任务。互助组内部根据性别和人数完成甘蔗砍运的相应分工。人数不同的互助组在性别分工和工作时间上有所不同,但总的来说,人数多的互助组每天的劳动强度略小,但总的劳动天数较多,人数较少的互助组每天劳动强度略大,但总的劳动天数较少。每个家庭可根据自身情况参与到不同的互助组中,同时在不同年份可根据自家甘蔗种植面积和上一年度互助组的合作情况做出相应调整。村社在劳动过程分配中,扮演了组织与协调角色。村社的组长或会计帮助确立甘蔗砍运顺序,每天分发甘蔗票并通知到相应家庭,在特殊情况下作出相应调整。糖厂作为甘蔗种植的另外一极,制定每年的甘蔗收购价格,收购村民种植的甘蔗,此外还可向有需要的村民赊购甘蔗种、化肥、农药等物资。村委会承担糖厂与村小组的中间人角色。家庭、互助组、村社(及村委会)和糖厂,根据各自扮演的不同角色,与具体的劳动者——村民一道,构成曼腊傣族甘蔗产业的延续纽带。

三、农业产业化的成本评价与理性化控制策略

成本与收益评价是某一产业能否得到落实与扩展的核心考量因素,尤其是如果将成本和收益扩大到货币之外的范畴考量时更是如此。在衡量和评价产业投入与收益时,需要根据不同地区的实际情况进行酌情考虑。农民是理性的,这种理性是对生存境遇的综合考量。农民的选择行为可以说是从众多的不同收益排列组合方式中权衡、选择有利于自身综合效益的,符合满意和合理性准则的方式,而不只是经济利益最大化的方式⁽¹⁰⁾。

甘蔗进入曼腊以后,在绝大部分时间里是曼腊村整体经济收入中占比最大的一个,这也是甘蔗产业得以在曼腊村乃至云南省其他地区、广西、海南等甘蔗种植区得到推广的重要基础。以2017年为例,曼腊村居民总收入大约500万元,其中甘蔗收入大约200万元,茶叶收入大约120多万元,水稻、小规模养殖大约20多万元,其余为务工收入,大约150万元。但是,与甘蔗在曼腊村总体经济结构中占比最重相伴的是,村民对甘蔗种植的持续不满。村民经常说的一句话是:“种甘蔗太苦了,划不来(种)。”

甘蔗种植的“苦”来自于高人力投入及相对较差的工作环境。高人力投入包括劳动力的长时间消耗和对青壮年劳动力的占有两个方面。从甘蔗种植到收获将近1年时间里,曼腊傣族种甘蔗的家庭起码要投入2个劳动力到甘蔗生产中,最为集中的时期是前述砍甘蔗季,几乎每天都要投身其中。在甘蔗生长季中也需要断断续续投入劳动力。同时,由于甘蔗密植且身茎较高,甘蔗叶上细密的绒毛和锋利的边缘不但容易沾染大量灰尘、引起皮肤瘙痒,还容易划伤皮肤,因此村民在甘蔗地劳动时,通常穿上相对厚实的衣服,戴上手套和有垂布的帽子,这无疑又增加了夏季在甘蔗地劳动时的闷热感。

甘蔗种植还需要投入一定的货币,主要是用来购买化肥、农药。如果仅从货币投入在总收入中所占比重来看,除去化肥农药之后的纯收入在总收入中所占比例相当高,甚至这些占比不多的农药化肥的费用,也可从甘蔗厂赊购,最后以销售的甘蔗款抵消。看起来村民只要付出一定的土地和劳动力,待甘蔗销售之后就可获得可观的收入,种甘蔗会被认为是一件划算的事情。但对比更为常见的甘蔗生产成本计算方式,曼腊傣族甘蔗种植的资金投入掩盖了一系列隐形的投入,包括最为重要的土地使用成本、劳动力成本等等。在曼腊村,用于种植甘蔗的田或地多为村民自家承包地,免去了土地租赁成本。而在投入最多的劳动力方面,村民认为在田地里劳动是他们的本职,这种本职不应该纯粹用金钱衡量。与此同时,那些不甘于参加甘蔗种植劳动而试图外出打工的年轻人,经常被老年人视为“游手好闲”“不正经”之辈而加以贬低和排斥。种甘蔗所代表的农业劳动对年轻人的羁绊,俨然成为以老人权威为代表的村社集体对年轻人的“规训”之道。

土地和劳动力成本在农村地区普遍被低估或被无视,而只计算最终所得的计算方式,使得曼腊傣族在经过对水稻、玉米、茶叶、甘蔗等农作物的多番权衡之后,选择甘蔗作为最大宗的农作物和劳动对象。纯以种植面积计算,曼腊村单一农作物中面积最大的是茶叶,其次是甘蔗,再次是水稻,最后是少量玉米及自食蔬菜。但以投入劳动力及劳动时间和强度计算,甘蔗要远大于茶叶和水稻。

按照2017年平均数计算,曼腊傣族户均从甘蔗种植中获得的收入约为2.5万元。而且,相对于水稻、玉米种植收入的微薄及

茶叶采摘收入的细碎相比,甘蔗收入相对集中,一车甘蔗可以卖到 4000 多元,一个甘蔗收获季可以收获 1.5—5 万元,这笔钱对于普通村民来说可以获得更大的实用性。

相对于甘蔗可观且集中的收入,茶叶的收入就不那么令人满意。曼腊村位于坝区,茶叶口感逊于山地茶叶。在当下资本集中于易武、老班章等几个著名茶山尤其是著名茶山古树茶,因茶叶“品味”而构建出的普洱茶市场与“江湖”⁽¹¹⁾中,坝区所产茶叶大多沦为廉价原料。当大量普洱茶企和茶商溢价收购著名茶山古树茶甚至小树茶时,茶山与坝区茶叶收购价格间的鸿沟逐渐扩大。每户每年从茶叶采摘中获得的收入,相对于甘蔗来说总额较低,且主要集中在春季。

在水稻、茶叶、甘蔗三种最重要的农作物中,水稻的种植面积最少,在村整体收入中所占比重也最小。很多村民家庭甚至将水田改造成甘蔗地,而仅保留满足口粮所需的水田。也有少部分家庭甚至将全部水田用来种甘蔗,而从亲戚或市场上购买米以满足家用。

经济利益最大化动机驱使下,相对较充裕的劳动力和崎岖的地理环境使得曼腊傣族选择以家庭为单位的甘蔗种植方式。在曼腊村,20—30 岁之间的青年人很少外出务工,仅有少数 40 岁以上的中年人因帮人建房而经常在外。大量青壮年劳动力的存在,避免了甘蔗种植中常见的雇工及成本升高问题,也避免当“雇工与族群身份相伴随”时,往往会出现“对被雇佣者的不平等”⁽¹²⁾问题。劳动力的相对充裕和崎岖的地形,也限制了甘蔗的机械化种植在曼腊村的实施。

从更广范围来讲,曼腊甘蔗产业中的成本和收益评价体系,延续了农村地区常见的劳动“自我殖民”过程。农民将大量劳动时间和过程投入到土地上并“贬低”他们的价值,只有切实投入其中的货币方被视为“可见”成本。但这一过程,又是农民综合衡量各种利弊之后作出的合理选择。即当农民仅面临有限的选择时,“综合”收益最大的通常是最可能的选择。

四、村社集体互惠对农业产业化的支持

“综合”收益尤其是直接货币收益是曼腊傣族选择种植甘蔗的根本动力,这与其他地区甘蔗种植户选择种植甘蔗的动力大体相似。但与此同时,曼腊傣族一方面继续种植茶叶、水稻和务工来补充甘蔗收益的不足,另一方面,西双版纳傣族村寨的集体性也为甘蔗种植提供了相应支持并分担了部分风险。集体性是曼腊傣族区别于其他地区直接建立在家庭或农场经济基础上的甘蔗产业的差异所在。

傣族村寨的集体性与该区域内盛行的民族内婚和村寨内婚的传统相关,也与相对均衡的继嗣原则有关。西双版纳地区的傣族人绝大部分(即刀氏土司家族之外的平民)没有姓氏,男女均可承担居家养老的职责(实际中以男性居家养老为主,但男性去女方家居住亦常见,且无歧视),由此导致“嫁娶不分宗族”⁽¹³⁾这一结果。与单系继嗣网络相对不发达伴随的,是傣族人亲属网络中父母双方及姻亲方都非常重要。加之西双版纳地区的傣族盛行村寨内婚,由此,一个傣族村寨往往构成一个庞大且粘合度较高的亲属网络聚合体。逢傣族社会几个重要的节庆和集体仪式期间,年轻人同时要拜见自己父母、妻子家庭的老人。日常交往中,单个个体与父、母系及姻亲系的亲属网络互动非常频繁。傣族人的亲属网络聚合体,以横向亲属网络的发达弥补了单系纵向亲属体系不发达而可能导致的亲属关系疏乱问题,也为单个家庭或个体在村寨内寻找到足够的亲属支撑体系提供了基础。

与庞大亲属网络相结合的,是傣族的村社集体占有土地的传统。20 世纪 50 年代以前,西双版纳傣族村寨主要实行土地“集体所有”下的家庭耕作,大多数家庭拥有土地的使用权而没有所有权,家庭间土地占有面积也相对均衡。以家庭为单位,与家庭所占土地为直接衡量标准,构成历史上承担相应劳役的基本单位。在傣族村寨中,找不到“独立的人”,每一个人只是作为集体之成员而出现⁽¹⁴⁾。20 世纪 50 年代及以后的一系列土地改革,在很大程度上延续并明确了傣族历史上村寨和家庭使用的土地面积,村寨的集体性并没有随着家庭对土地使用权的相对固定而削弱。

除亲属网络、土地及使用之外,傣族家有家神、寨有寨神、一村一寺的宗教信仰格局,也与傣族村寨的集体性相得益彰。傣

族村寨的寨神作为村寨人员变化的“实际”掌控者,凡生、死、婚嫁等有人迁入或迁出村寨,都要请人专门携带礼物到寨神家由其家人“禀告”寨神。而只有在寨神处完成人口的增加或注销,尤其是死亡时的注销之后,方能完成在村寨外部举行的传统葬礼。也就是说,寨神控制着一个村寨人口的“实际”数量和进出界线,只有进入村寨界线之内,方能获得村寨的真正合法成员身份。每年一次或多次的集体祭祀寨神仪式,也强化了村寨的集体性与相对封闭性⁽¹⁵⁾。一村一寺的格局,客观上形成了傣族村寨的重要节庆,都以村寨内所有家庭参与的方式在寺院内举行。寺院成为村寨集体性宗教生活最频繁的举行空间,也成为村寨集体性的典型表征。

傣族村寨的集体性及基于集体性基础上的动员能力,为甘蔗种植提供了相对便利的基础。曼腊傣族的甘蔗种植以多个家庭构成的互助组为主要工作单位,但有一些工作超越了互助组的工作范围或能力,这时就需要以村为单位来完成。在曼腊村,依靠村寨的集体动员来解决甘蔗种植中面临问题的主要表现在修路及筑甘蔗台上。由于从村口去往不同甘蔗地的道路都是土路,加之曼腊夏季雨水频繁,道路很容易被拖拉机或汽车碾压得高低不平。每年甘蔗砍运季开始前,村里都会集体动员,将去往甘蔗地的主要道路修整一次。此外,修筑甘蔗台也需要全村所有家庭派人参与。这些劳动都是义务性质,由村长在广播中召集,但这些劳动都能在短时间内顺利完成,几乎没有无故缺席的家庭。

傣族村寨的集体性及其动员能力,为甘蔗种植中面临的风险提供了辅助解决途径。曼腊傣族甘蔗种植面临的最主要风险,并不是“汉文教育水平和小规模种植而导致的甘蔗种植风险”⁽¹⁶⁾,而是烧甘蔗叶引起的火灾。烧甘蔗叶是曼腊及周边傣族甘蔗种植中的一个常见工作,为此也积累了相应的风险防控技能,但总有因天气或人的因素而导致的火灾发生。为了应对甘蔗地的火灾风险,曼腊村形成了一整套集体动员机制。每逢有火灾发生,村干部得到信息后就会在广播上通知,全村每户家庭都要派上青壮年带上灭火工具到着火的甘蔗地灭火。村民到达火灾现场之后,分工完成开辟隔离带、扑火等工作,迅速扑灭火灾。灭火之后的第二天,每个家庭还要带上砍刀帮助受火灾损失的主人砍甘蔗。根据着火的面积,决定每人砍多少捆甘蔗。当天的甘蔗票不管轮流到哪一户家庭,都会临时调给失火的家庭,让他们把大家帮忙砍好的烧过的甘蔗尽快送到糖厂,以减少一部分损失。

除提供支持、降低风险之外,村寨中的其他集体活动,也会为砍甘蔗做出适当调整。曼腊村每个月17号固定安排集体性大扫除,每户家庭除了派人清扫门前路段之外,还要清扫各自负责的集体区域。每次大扫除耗时约半天,如果某户家庭无故不参加大扫除,要被罚款50元。此外,村内召开的要求全村所有家庭派人参加的集体性会议或活动,如果无故不参加,也会被罚款50—100元。这些会被罚款的情形,在曼腊村的砍甘蔗季,当一户家庭中仅有父母与未成年子女,父母当天又恰好轮到砍甘蔗的话,即使这一户家庭没有派人来参加活动,村里也会体谅而不予以罚款。

曼腊傣族的集体性为甘蔗种植提供支持并作出调整,甘蔗种植也为曼腊傣族的集体生活提供支持。在甘蔗砍运季的末期,恰逢西双版纳傣族最隆重的泼水节,在泼水节前,村民会尽量多砍一些甘蔗,以积攒过节费用。在泼水节及节前大约5天左右的时间里,村民会彻底放松,沉浸在过节的愉悦中。在2016年2月份,曼腊村时隔数年之后又一次举行升和尚仪式,村里提前几天将砍甘蔗票调整到要升和尚的人家,以为他们筹备仪式提供经济支持。在升和尚仪式举行的3天里,整个村子也停止砍甘蔗,参与到升和尚仪式中。砍甘蔗及其收入与傣族村寨的集体生活之间,实现了有序转换。

傣族村寨的集体性和互惠机制,为实现村寨整体产业发展和共同富裕提供了重要支持。得益于甘蔗种植相对丰厚的收入和茶叶、务工等多种收入的累积,2015年时,曼腊全村90%以上的家庭拥有两层小楼和私家车。到了2019年,除两户因人少且有病人的家庭没有私家车外,其余村民家庭都有私家车。村民外出求学就医、购买生活用品等,多以自驾为主。

傣族村寨的集体性对内部个体的较强支撑,加上物质生活的相对宽裕,使得曼腊傣族的村民基本很少有外出务工的需要,从而最大限度保留了乡村社会的完整度。整个曼腊村100户560多名村民中,长期在勐海县范围以外务工的村民人数为0。人的存在,为村寨发展其他产业进而获得更多的发展机会提供了可能。

需要指出的是,曼腊傣族的集体性有其社会文化传统,这一传统并非在所有的农村社会都是如此。换句话说,傣族村寨结构的

集体性并非乡村产业发展的天然前置因素。不可否认的是,村社的集体性及农民合作组织,是实现农村产业兴旺和农村生活富裕的重要举措,高效运转的合作组织对于生态环境、乡风民俗、农村治理具有显著的溢出效应。

五、结语

在曼腊傣族的劳动安排中,甘蔗居于核心但并非全部。除甘蔗之外,茶叶、水稻以及农闲时的外出务工也是非常重要的收入获得途径。所有的劳动,都为更好的家庭经济生活这一目标服务。因此,尽管甘蔗种植为曼腊傣族的物质宽裕做出了最为重要的支持,但当茶叶价格上涨或有其他更高的收入获得途径时,村民会及时做出相应调整。虽然同为甘蔗种植区,但劳动力的宽裕及地形的限制,使得机械化种植难以在曼腊实施。曼腊傣族的多元种植方式,避免了其他甘蔗种植区出现的因甘蔗种植引发的文化变迁、资源侵占以及生态安全等问题。以家庭为单位自愿组成的互助组劳动方式,也避免了可能存在的劳动雇佣及由此引发的“不平等”和生产成本升高问题。多元种植方式还使得曼腊傣族在面临甘蔗或茶叶价格波动影响家庭收入时能灵活做出调整,从而最大化其经济收益。

曼腊傣族在农耕社会勤劳耕作的惯习下,依靠自身的劳动能力、策略及可掌控的劳动技能和工具,将处于工业链条一环的甘蔗“化”为可掌控的一种“普通”农作物,成为家庭财富增加的支撑性力量。在这一过程中,傣族村寨的集体性与甘蔗种植之间构成一种互惠,村寨的集体性为甘蔗种植提供支持并辅助解决存在的风险,甘蔗种植则以财富支撑村民投入到集体活动中,同时以劳动力即人的存在构成村寨集体性得以维持的核心环节。

由家庭、村社和糖厂组成的劳动及合作过程,既突破了传统村社范围内的小农经济模式,也非农村产业发展过程中常见的“公司+农户”模式抑或有所改革的“公司+政府+农户”“资本+公司+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傣族村社结构在这一过程中形成一个有机团结的圆环,在以庞大双系亲缘网络、村社集体土地制度及宗教文化纽带等为基础团结起来的村社中,家庭及个体形成不同层面聚散两相宜的组合模式。甘蔗、茶叶、水稻抑或其他产业,进入这一圆环之后被不同模式组合的家庭和个体进行创造和加工。这一圆环构成历史上傣族社会农业发展的基础,也成为现代社会诸产业及乡村振兴可资借鉴的源泉。

傣族村社结构的圆环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农村社会的集体性。傣族村社的集体性包括村寨亲属网络聚合体、集体占有土地传统和宗教文化支撑系统。双系亲属网络弥补了不发达的家族系统可能导致的家庭间关系破碎倾向,土地与宗教的家庭——村社两级系统加强了单个家庭与村社间的联系,由此组成扁平化家庭网络的傣族村社集体。相对于单系继嗣的宗族/家族社会而言,傣族村社呈现出更为强大的团结度和适应社会变迁能力。与此相对的是单系继嗣宗族/家族社会的权力纽带一定程度上代替了“村社”暗含的情感与文化纽带,村庄由一个金字塔或数个疏于连接的大小不一金字塔构成,因而在面临变迁时更易被外来权力所替代或摧毁。

曼腊傣族的村社结构及由此产生的集体互惠,为我们理解中国农村的农业产业化及乡村振兴提供借鉴。由此,当我们在连接农业产业化与集体的时候并非只有资本下乡的集体经济这一条路线。从历史延续而来的农村社会“旧”有团结纽带,亦并非是城镇化或全球化过程的反面而被摧毁殆尽。这也从一个侧面证明,农业产业化虽然确实容易排挤小农户家庭经营,其集中化、规模化、标准化以及完全以市场利润为导向的特征也的确有可能消解乡村文化中温情脉脉的传统社会纽带。但是,抵消农业产业化这些消极影响的办法,不应以干预市场的办法总体上禁止而怀旧式地抱住纯粹的“小农经济”不放,甚至也不只是依靠家庭农业“纵向化”(毕竟普通农户能够形成全产业链纵向化经营的能力有限),还需要依靠农户间“横向化”合作。而事实上,只要组织得当,乡土文化中基于亲缘、地缘关系网络的村社集体性及互惠机制,其实完全可以将小农户家庭经营和农业产业化衔接起来,为乡村振兴创造出一种“新”“旧”结合的农业发展模式。

注释:

1 钱忠好:《节约交易费用:农业产业化经营成功的关键》,《中国农村经济》2000年第8期。

-
- 2 蔡海龙:《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形式及其创新路径》,《中国农村经济》2013年第11期。
- 3 苑鹏:《农民专业合作社:引导小农生产进入现代农业轨道》,《中国农村合作社》2017年第7期。
- 4 闫春华:《生态脆弱区乡村振兴的生态农业模式——以河甸村“舍饲养殖”产业为例》,《求索》2019年第5期。
- 5(1)贺雪峰:《乡村振兴战略要服务“老人农业”》,《政策》2018年第8期。
- 6(2)陈美球、廖彩荣、刘桃菊:《乡村振兴、集体经济组织与土地使用制度创新——基于江西黄溪村的实践分析》,《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8年第2期。
- 7(3)马翀炜:《村寨主义的实证及意义》,《开放时代》2016年第1期。
- 8(4) K. Jothi Sivagnanam and C. Rajendran. Sugarcane Cutters: Between Field and Factory. *Economic and Political Weekly*, 1992, pp. 20-21.
- 9(5) Geoff Burrows and Ralph Shlomowitz. The Lag in the Mechanization of the Sugarcane Harvest: Some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Agricultural History*, 1992(3).
- 10(6)王水连、辛贤:《中国甘蔗种植机械与劳动力的替代弹性及其对农民收入的影响》,《农业技术经济》2017年第12期。
- 11(7)[德]马克思:《资本论》,上海三联书店2011年版,第114页。
- 12(8)[德]马克思:《资本论》,上海三联书店2011年版,第227页。
- 13(9)[德]马克思:《资本论》,上海三联书店2011年版,第231页。
- 14(10)黄增付:《农民土地转出中的道义理性选择及现实困境——以核心产粮区典型村庄为例》,《农业经济问题》2016年第7期。
- 15(11) Zhang Jinghong. Puer Tea: Ancient Caravans and Urban Chic. Seattle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14, pp. 23-25.
- 16(12) D. N. , Migrant Workers. Super - Exploitation and Identity: Case of Sugarcane Cutters in Gujarat. *Economic and Political Weekly*, 1988(23).
- 17(13)《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民族出版社2009年版,第88页。
- 18(14)《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傣族社会历史调查·西双版纳·2》,民族出版社2009年版,第3页。
- 19(15)张振伟:《信仰与政治:西双版纳傣族二元宗教系统的形成与发展》,《思想战线》2016年第1期。

20(16)陈建华:《边境地区蔗农甘蔗技术推广现状及对策分析》,《农业与技术》2019年第7期。